

思想之歧與代際分野

——南京國民政府統治初期北平黨務的再考察

王建偉

[提 要] 1928 年 6 月國民黨在北平成為執政黨,北平市黨部開始公開活動。理論上,北平市黨部是國民黨中央黨部在北平的直屬機構,是開展黨務工作的組織載體,但其境遇則比較尷尬。當時北平行政格局錯綜複雜,閻錫山、馮玉祥、白崇禧等各派勢力在此盤根錯節,市黨部可資伸展的政治空間比較狹窄。黨部與政府的職能權責雖在制度上有明文規定,但在實際運行中邊界不易把控。辦黨者與辦政者之間相互獨立,互不統屬,各自利益更有重大分歧;新青年與舊官僚之間,不僅政治理念迥異,更有無法避免的代際對立與爭奪。國民黨高倡“以黨治國”,但在北平的政治生態中,市黨部根本無法與地方軍政勢力抗衡,所謂的“黨治”亦呈現懸浮、虛擬狀態。

[關鍵詞] 中國國民黨 北平市黨部 黨務 派系 黨政關係

[中圖分類號] K263 [文獻標識碼] A [文章編號] 0874 - 1824 (2025) 01 - 0189 - 14

1928 年 6 月,國民革命軍進駐京津,北伐結束,南京國民政府在北京確立統治,國民黨北京特別市黨部成為地方政權體系的構成部分。^①這一時期,北平的政治情勢與行政架構十分複雜,北平特別市政府、北平政治分會、京津衛戍司令部等多方勢力在此聚集。市黨部處在幾個權力機構的縫隙之中,不僅與地方政府、軍隊有直接利益衝突,在執政理念上也有明顯分野。一直到全面抗戰爆發之前,北平都屬於國民黨政權統治的非中心區域,當地的狀況在很大程度上也反映出國民黨北方黨務發展的基本特徵,具有典型意義。既往研究對此問題已有關注,但多集中在具體的事件上,尤其是聚焦於當時的反日運動、工潮紛爭等,總體上還缺乏對北平黨務的綜合考察。^②本文以南京國民政府統治初期的北平市黨部為考察中心,通過梳理“辦黨者”與“辦政者”之間的矛盾衝突、新青年與舊官僚之間的理念與利益爭奪,努力呈現北平黨政關係的多重樣貌與市黨部的生存境遇,以期從更寬廣的維度探討南京國民政府統治初期的政治體制與執政基礎。

一、縫隙中的黨務:北平市黨部的生存境遇

國民黨自清末同盟會時代開始,主要以長江、珠江流域為活動基地,在北方投入力量相對較少。民國建立之後,國民黨在北京政府國會內部一度比較活躍,但主要在上層社會周旋,並未向基層社

會延伸，黨務發展處於零星狀態。進入 1920 年代之後，國民黨在北京的活動漸有起色。孫中山調整革命方略，國共合作政策確立之後，通過與共產黨人密切協作，國民黨北京黨務有了新的突破。

1924 年 4 月 20 日，作為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在北京的執行機關，國民黨北京執行部成立。該部直轄北京、直隸、山東、河南等共 15 個省區。同年 7 月 14 日，丁惟汾與于樹德以國民黨北京執行部常務委員身份召集選舉，在翠花胡同 8 號成立國民黨北京特別市黨部。^③1924 年 10 月馮玉祥發動北京政變之後，孫中山北上，國民黨的“黨務”開始加速向北方擴展。至 1926 年初國民黨“二大”召開之際，在北京填報志願書的國民黨黨員人數約為 4,000 人，已領黨證者為 2,600 餘人。^④1926 年“三·一八”慘案發生之後，北京的政治環境日益緊張，北京特別市黨部由翠花胡同遷入東交民巷蘇聯大使館西院的原俄國兵營之內。不久之後，張作霖入主中樞，打出“反赤”旗幟，國民黨在北京的活動空間受到進一步擠壓。1927 年 4 月國民黨厲行“清黨”之後，國共關係逐漸走向破裂，共產黨人走入地下，國民黨在京組織及人員基本處於蟄伏狀態。^⑤

1928 年 2 月，國民黨二屆四中全會召開，國民黨中央決定各地各級黨部一律暫停活動，並派出黨務指導委員，重組新的地方組織。會後開啟新一輪黨務整理，由中央派出中執委或特派員分赴各省市，主持“清黨”和重建地方黨部。3 月 30 日，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召開第 124 次常務會議，通過了中央組織部提名的北京市黨務指導委員人選：馬洗繁、王季高、梁子青、徐季吾、黃國楨、許超遠、李樂三、李吉辰、黃如金。^⑥

二屆四中全會之後，國民革命軍啟動的“二次北伐”勢如破竹，1928 年 6 月初已兵臨北京城下，原本控制京津的奉系軍隊退出，戰事大局已定。6 日，國民黨北京市黨部在湖南會館召開黨務公開之後的第一次會議。^⑦7 日，北京特別市黨部舉行正式成立會，設有組織、宣傳、訓練三個部門，推選九位黨務指導委員，即為兩個多月前國民黨第 124 次中執委常務會議上中組部提出的人選。^⑧

理論上，市黨部是國民黨中央黨部在北平的直屬機構，是黨務嵌入舊都的重要組織載體，但自公開之日起，就未曾呈現一個完整的組織面貌，整體工作也顯得支離破碎。九位指導委員雖經中央任命，但一直未能全部到齊，馬洗繁因就任河北省政府秘書長，一直未到市黨部報到。黃國楨、徐季吾、梁子青三人也以“個人私事”為由自動去職。^⑨李樂三也因病請假兩星期，以致“市指委會因環境欠佳，工作無形停頓”^⑩。“其他各部，或以人才關係，或以經濟與環境關係，不能放手作去……最近環境日趨惡劣，市黨部經濟竭蹶，四面楚歌。”^⑪

北平市黨部的尷尬境遇還體現在辦公用房間問題上。市黨部最初的辦公地點在宣武門外的湖南會館，因空間狹小，房屋不足，以宣傳黨義更為便利為由，申請遷往西長安街財政部。但警備司令張蔭梧以財部諸多重要文件須加以特別保管為由表示，未奉長官命令以前，任何機關團體不得移入，原計劃被迫擱淺。後經閻錫山從中斡旋，將原教育部中院暫行作為黨部辦公處所。實際上，此地也不寬敞，但市黨部只能勉強為之。^⑫可以說，市黨部的出現不僅加劇了政治空間的擁擠，而且也加劇了實體空間的擁擠。辦公地點問題耗費了市黨部的很大精力，以至於對於一切黨務，“尚未能有具體的工作之表現”^⑬。

外界輿論也將此視為黨部弱勢地位的一個典型例證，對此多加挖苦：“以一個至尊無上的堂堂市黨部要找一所房子辦公，無論誰都想不到這是一件難事。然而我們至尊無上的堂堂市黨部竟因此到處碰武裝同志的釘子。據他們武裝同志自己講，他們是只知道他們總司令的命令，而不認識你是什麼市黨部的。後來經同志們幾次的奔波，與什麼司令，什麼指揮的幾度懇求，我們的市黨部才得佔有現在的地盤——從前的教育部，各機關中最狹小的一個，這在他們武裝同志們看起來，還好

像是他們的莫大的恩惠”^⑭。市黨部的用房問題竟然成了社會新聞，連周作人都已經注意到了，“北京市黨部成立好久，花了好幾天找官產房屋，到處碰釘子……以堂堂市黨部，在北京東奔西走，找不到房子，這豈不是怪事”^⑮。北洋舊人許寶衡當時也在日記中記錄了這件事：“告商以市黨部欲佔用財政部，請其囑警備司令部派人守衛，並及交通部、稅務處。”^⑯

因不具備實際的行政權，市黨部在很多問題上都需要借助北平市政府的配合與協調。以張貼標語為例，原本是市黨部進行政治宣傳的重要方式，但卻遭到北平政治分會等機構的禁止。^⑰後來經過與閻錫山以及北平警備司令張蔭梧的交涉疏通，只允許在黨部內部等地張貼。^⑱但在內容上需有所取捨，“其範圍限於三民五權各項，其較為廣泛者，概行摒絕”，尤其是一些所謂可能傷害“友邦”感情的標語被明確禁止。^⑲

北平市黨部的“弱勢”在北平總商會會長冷家驥事件上得到更充分的展現。1928年11月13日，冷家驥與孫學仕等以“鋪捐”問題為由在北平第一舞台組織集會，參加者近3,000人。就在市黨部民訓會代表發表講話期間，有人喊出了“打倒國民黨”、“打倒北平特別市黨部”等口號。市黨部認為，此種行為是對黨權的公開叫囂與挑釁，“若不嚴行懲辦，則黨且不存，黨權何有？”於是呈請平津衛戍司令部、北平警備司令部、市政府、公安局，要求逮捕處死冷家驥、孫學仕等，“以遏亂萌，而維黨權”，同時向中央黨部申訴。^⑳北平五大民眾團體代表也匯集市政府，聯合向北平市長何其鞏提交公函，要求逮捕冷家驥，“似此反革命行為，乃國民之公敵，革命之障礙，務懇我市長予以逮捕，並沒收其財產，為黨國除害”。^㉑中央黨部與北平市政府對此事件相互推諉，前者電覆北平市黨部，表示已轉令國民政府查辦此事。而何其鞏向中央報告，謂係“黨部誤會”。20日，何其鞏對五大團體的上述要求明確表態：“此案業已令行社會、公安兩局，徹查真相，以憑處置。所有逮捕治罪各節，事屬法律範圍，非本府職權所及，應俟查覆後，依法辦理”^㉒。市黨部為此只能一方面繼續向中央黨部申訴，“催國府從速懲辦”；另一方面致函何其鞏，“說明此事絕非誤會，請其明白答覆”^㉓。1929年2月中央特派黨務專員向道來到北平考察黨務，北平市黨部仍反映冷、孫一案，“冷家驥、孫學仕，反動有據，現仍把持總商會，請中央查明嚴辦”。向道“允一一照辦”^㉔。如此處理，最終還是不了了之。冷家驥與孫學仕二人則暫避風頭，在1929年初的總商會改組中，仍當選為常委。

經費問題也一直困擾著市黨部。建立之初，每月的經費需七八千元，主要依靠中央黨部以及北平市政府支持，但經常出現遲滯，影響到日常工作的正常運轉。市黨部雖曾一再電請中央增加，並希望能確定黨費獨立原則，但無濟於事。據天津《益世報》載：“北平市黨部因經費竭蹶，工作困難，特備公函致市政府，請其暫撥經費一萬元，以備急需，市政府尚無具體答覆”^㉕。《申報》也報導：“平市黨部僅兩月前中央發過萬元。近來環境對黨部儼同經濟封鎖一般，故人員枵腹工作，沒精打采，一部辭職人員亦為窮而走”^㉖。北平市黨部需要經常聯繫中央黨部，催促經費按月撥發。^㉗中央財委會議明確表示，“平市指委呈請增加經費不准”^㉘。

從1929年2月到4月，中央黨部僅向北平市黨部匯入四千元，“惟與各區黨部區分部，及民眾團體工作費，預算相差尚鉅，兼之五月內各項紀念頗多，需費尤鉅，四千元決難分配”^㉙。甚至北平黨部因經費問題無法派人赴南京參加總理奉安大典，“總理奉移前，黨部原派代表五人赴京參加奉安大典，但因路費無著，曾一再電請中央撥款，亦未得覆。嗣向平津衛戍司令部暫借千元，作赴京旅費，而該部覆以財政支絀，拒絕請求，該代表等因此未能離平”^㉚。

由於經費拮据，北平市黨部曾借得小批款項發給本部職員，以維持各區黨部及各團體正常運行。但因“支配不及，至引起民訓、婦協、學聯、商協、總工五團體之不滿，並聯名請願”，市黨部秘書

處於是組織查賬委員會對賬目進行清查。^③按照相關規定,北平市黨部每月可領 13,000 元至 16,000 元,但事實上每月只領到 10,000 元左右。^④幾個月之後,黨部經費仍未有明顯改善,“北平市指委會前以經費支絀,工作進行頗感困難,而前指委會所欠經費,迄未由中央撥發,因而前停職工作人員有索薪之舉,日前曾連電中央,請求增加經費,並補撥前欠指委會經費,以便分配”。^⑤

中央黨部雖無力解決北平市黨部的經費問題,但也並非放任自流,“北平市黨部已數月未接中央指示工作之電報,黨部預算,呈報累月,迄未批下,最近區黨部成立,亦未撥給若干經費。然其注意北方之黨務,則適相反,北平市指委谷正鼎、許超遠先後奉召入京,垂詢頗詳。最近因保定學生會刊物中有打倒西山會議派之口號,省黨部曾得中央嚴令申誡,可見中央對北方黨務,並非忽視。”^⑥中央不能有效回應北平市黨部的正常訴求,又試圖加強對市黨部的干預。北平市黨部原本具有很強的地方色彩,與中央淵源不深,關係疏離,先後因黨員登記以及國民黨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人選問題爆發風潮,對抗中央。南京方面對此早有不滿,從 1928 年底到 1929 年 5 月,蔣介石採取行動,通過幾次調撤指委,徹底改組北平市黨部領導層,將地方黨權收歸中央。相對以往,北平市黨部與中央聯繫日益緊密,但仍然無法扭轉黨務在北平地方政治體系中的“懸浮”狀態,更無法改變黨部境遇不佳的事實。

二、“辦黨者”與“辦政者”

1928 年國民黨在形式上統一全國之後,中國歷史上第一次出現了黨政雙軌的權力運行體制。這種體制在中央表現為“以黨統政”,國民黨中央直接領導國民政府;在地方則表現為“以黨監政”。地方黨部向中央黨部負責,地方政府由中央政府垂直領導。蔣介石就指出:“本黨對於國民政府,係以整個的黨指導監督整個的政府,非橫斷的以各級黨部指導監督各該同級政府。”^⑦在這種“黨政雙軌”體系中,地方黨部與政府之間是平行關係,黨政分開,互不隸屬,互有分工。^⑧因此,在國民政府的行政體制下,出現了“辦黨者”與“辦政者”的職能劃分與角色定位。

國民黨雖然強調黨政平行,彼此監督,但在實際運行過程中往往容易出現變形。黨政雙方如何合理確立自身的職能邊界,如何分享權力,如何更好地適應各地不同的政治情形,是一個很大的考驗。中央層面,“黨政雙軌”尚可在形式上保持;但在地方層面,很多時候無法體現這一制度設計的初衷。而對於北平這類由地方實力派掌權的國民黨統治的非核心區域,受各類因素疊加的影響,使得“辦黨者”與“辦政者”的關係呈現更加複雜的面相。

南京國民政府統治初期的北平,黨政軍犬牙交錯,各種勢力相互纏結,市黨部不僅要處理與北平市政府的關係,還受到北平政治分會、京津衛戍司令部、國民革命軍第四軍司令部等機構的制約,在權力的縫隙之中閃躲、騰挪、游走,受到的外部壓制力量也更多,在北平的行政格局中處於弱勢地位。國民政府委員周震麟在北平某校演說時公開聲稱:“我不知有市黨部,只知服從國府首領”。市黨部對此頗感無奈,只能在口頭上進行回擊,指責其作為老同志,覺悟不高,別無他法。^⑨

由於未被賦予實際的行政職能,市黨部僅能利用民眾訓練委員會控制的工農學商婦幾大民眾團體,大力發動民眾運動,為自身謀求更大的政治利益與空間。當時黨部內部最活躍的就是民訓會,“訓練一事,在敝部實為最要之圖”^⑩。《北平市黨部民訓會之宣言》宣稱:“革命不能離開民眾,革命運動亦不能離開民眾運動,只要我們繼續不斷的去革命,就要繼續不斷的去民眾運動。”^⑪自本年六月中旬起,市黨部派出民訓會委員李樂三等人,向工人宣傳革命思想,由黨部向各民眾團體核發許可證,電車、電燈、電話、電報等行業工會相繼成立。^⑫1928 年 7 月 4 日,在民眾訓練委員會的

組織下，北平市總工會成立。

市黨部利用總工會將工人群體組織起來，一方面向政府爭取權益，同時借此凸顯自身的存在感。據報導，“北平市黨部自成立以來，對於黨務異常努力，所指導之總工會，久已成立，內分三十六分會，會員達三萬餘人，會內工作尚未積極進行，現由市黨部組織訓練班，每日下午七時至九時，將政治黨義黨識詳加解釋，使對於黨義方面，有深刻之瞭解，定一月畢業。畢業後，分送各分會工作。至關於工人及廠主店東利益，亦極注意，不使何方受意外損失。”^④這也是北平民眾運動持續高漲的重要幕後推手。

不過，此時國民黨中央的民眾運動政策正在經歷調整。國民革命時期，大力發動民眾運動是國民黨開展“革命”的重要動員方式。南京國民政府建立之後，國民黨撤銷工人、農民、商人、青年、婦女五部，改設民眾訓練部，政策與態度已經發生轉向。^⑤國民黨二屆四中全會通過了“暫停一切民眾運動”的決議，儘管二屆五中全會對此有所調整，但也強調民眾團體必須受國民黨黨部的指導以及國民政府的監督。^⑥總體而言，國民黨的民眾運動政策不斷收縮，這樣一種宏觀背景對於北平市黨部領導的民眾工作並不利。

北平市黨部通過各工會推進民眾運動，導致工潮頻發，對地方經濟與社會秩序衝擊不小，尤其是一些有共產黨嫌疑的人物參與其中，引發警惕。白崇禧就注意到，“現北平各種工會，近日紛紛成立，最近且有與地方人民及機關人員衝突之事，登載報端”。為此，他向北平政治分會提案，要求電陳中央，“停止容共時之民眾運動方案”。^⑦當時蔣介石、閻錫山、馮玉祥等人都在北平，“因所商要事甚多，未遑及此，以致遷延”。不過，北平工會組織越來越多，民眾運動規模不斷擴大，“風聲所播，市民疑怕，富室紛徙，若再長此蔓延，竊恐一旦爆發，為禍之烈，將更甚於粵漢”。白崇禧繼續聯合各方人物與閻錫山“商洽”，1928年8月16日，京津衛戍司令部以“二三黨部人員，蠱惑工人，成立種種工會，煽動階級鬥爭”為理由，勒令平津已成立之工會“暫行解散”，“其中一二人，有共黨嫌疑者，或將嚴厲處置”。^⑧當局甚至計劃逮捕市黨部李樂山、谷正鼎二人，這相當於直接向黨部“宣戰”，完全不顧及國民黨官方對黨務與政務的相關規定。不過他們二人提前得到風聲而出走了。

面對各工會即將被解散的事實，北平市黨部的弱勢地位再次顯露無疑。他們只是電呈中央黨部請示應對辦法，同時表示對北平地方當局決不反抗。^⑨北平警備司令張蔭梧以及京津衛戍司令部參謀長朱綬光也都主張採取和緩方式。因此，自17日起，北平郵政、電車、電話、糞夫、水夫等工會均能“和平”封閉。儘管市黨部並不甘心於此，但也沒有其它辦法，只能是對外發表宣言。其中內容，並非將矛頭直接指向解散各工會的軍警當局，而是針對當時社會上飛揚的各種“謠言”進行的自我“申辯”：“我們組織民眾，訓練民眾，係根據中央的命令及中央特派員的監督，不是非法的舉動”；“我們都是中央委派而來，在中央委派之先，是曾經過很鄭重的考慮和調查，所以直接說我們是共產黨，間接就是不信任中央的任命，直接侮辱我們的人格，間接就是蔑視中央的威信。”^⑩

北平市黨部原本就四面受敵，僅能抓住民眾運動這個幾乎是唯一的可以藉助的“抓手”。但當國民黨中央對民眾運動政策進行收縮，黨部僅有的政治資源被稀釋，政治地位也進一步滑落。此時一位北平的國民黨人已經預感到：“秘密時代，和軍閥奮鬥的文章，我們算勉強交了卷。現在公開了，但是恐怕公開以後的工作，比秘密時代還難，那就不是我們的能力所能擔任的了。”^⑪

如果把觀察的範圍從這一時期的北平一地擴展到更廣泛的區域，“辦黨者”與“辦政者”之間，隔膜與衝突幾乎是常態，黨政糾紛很普遍，只是程度深淺不一。如同孫科所言，“各省省黨部，各縣縣黨部，沒有一個黨部不是和同級政府不發生糾紛，不過多少而已”。^⑫胡漢民對此一直非常關注，

他曾概括說：“我們眼裡看到這種情形已經很久了。在黨部一方面的人，以為政治機關的人大都是腐化分子。同時政治機關的人卻以為黨部已經惡化。進一步，辦黨的人便以為非把行政當局攻擊一下，甚至對於行政障礙一下，不足以表示黨權之高，黨員之努力。而行政者又以為若不極端反對辦黨者的言行，即將受制於黨人，不能辦一件事，而且有漸趨於惡化的危險，便不能負地方治安的責任。這麼一來，一面腐化，一面惡化；互相齟齬軋轢，永遠冰炭水火。到底哪個是腐化？哪個是惡化？誰都弄得莫名其妙！”^⑤主要從事黨務工作的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曾養甫也有類似的描述：“政府時憤黨部之干涉牽制，尚空言而不負責任，黨部則時詬政府之拘陳腐朽，背主義而不肯革新，其甚者，意氣相爭，權術相尚，官治與黨治，遂如水火之不能相容”。^⑥

不管是國民黨直接掌控的區域，還是地方實力派控制的所謂“邊緣”區域，黨政關係都呈現出相似的特徵，這就不得不回溯到一個帶有根本性的結構問題，即國民黨政權“黨政雙軌”的制度設計。實際上，如何合理界定黨政關係的邊界是一個嶄新的課題，國民黨一直處在探索過程中。

在國民黨的制度規定中，地方黨部的職能主要包括發展黨員，對民眾進行宣傳、教育、訓練等，不能干涉行政，“黨部斷斷不能干預行政，因為干預行政，政府、黨部就變成了雙重衙門。黨部的責任，只在深入民間，去指示人民，領導人民，以輔助政府之所不及！”^⑦但在執行過程中，上述想法有點理想化，實際情況是，由於各種因素的干擾，黨政邊界經常被跨越，“辦黨者”與“辦政者”經常出軌越界。各地黨部無法克服擴展爭取生存權力的本能，往往越界去試圖參與行政、干預行政，“不認識黨部與政府間的分際，致成黨政間的爭執與糾紛”，地方長官壓制黨務之事也時有發生。^⑧

1928年9月，北平市黨部專門發布通電：“查黨務工作人員，係奉鈞會命令，到各處工作，其奮鬥猛勇之精神，當足引起各方之誤會，故近來各地軍政當局，干涉黨務之事，時見不鮮，甚至對於黨務工作人員，加以侮辱或驅逐，於是本黨之尊嚴墮落，而黨務工作人員，不克安心工作，殊於黨務之進行大有滯礙。謹祈通令全國各機關，對於黨務工作人員，切實加以保障，庶始可達以黨建國以黨治國之本旨”。^⑨北平市黨部經常向中央申訴與求助，希望給予黨務工作人員保障。不過，中央黨部原本就與北平市黨部淵源不深，關係不睦，同時也無權干涉地方行政，因此往往敷衍了事，無力充當後盾。不僅如此，南京中央還發布命令：“各省市黨部如有意見，應呈報中央聽候採擇，不得擅布主張或竟襲共產黨故伎，挑撥離間。嗣後如有擅布主張及挑撥行動，即從嚴懲處。”^⑩

面對強勢的地方政府與軍隊的壓制，“辦黨者”試圖高揚“黨權”旗幟與之對抗。當時流行一句口號“黨權高於一切”，一些黨員對此加以有意曲解與利用。胡漢民特別提到了這一現象：“現在有一班同志，誤解了‘黨權高於一切’的一句話，以為單獨黨員也能代表全黨，自己既是黨員，自己的權柄就高於一切了，於是一和民眾接觸，惟恐民眾不曉得他，不尊重他，有高於一切的權柄，馬上千方百計的擺起黨員的架子，一舉一動，一顰一笑，幾乎都表示出與眾不同的黨氣，攪得現在內地有所謂‘黨老爺’一個壞名詞出來。”^⑪實際上，此處的“黨權”特指“中央黨權”，即國民政府由國民黨中央直接領導，對於地方黨部而言，“黨權高於一切”並不意味“黨部高於一切”。另一方面，對於“黨權高於一切”的說法，很多地方政府並不買賬，“許多腐化惡化分子恃著種種特殊勢力，對於黨部表露種種鄙視”，而一些黨部中人“想行使黨的權而又找不出什麼良好方法，於是或者唯唯諾諾，自淪於附庸，或者不顧一切，胡亂叫囂，致一般腐化分子更有藉口，瞧不起黨”。^⑫

對於“以黨治國”口號，同樣存在這一現象。國民黨中央宣傳部代理部長葉楚傖在一次演講中提到：“一般黨員的心目中，都以為我是黨員我就是治國的，全國幾十萬黨員，遂成功了幾十萬的治國平天下的大好佬。做了黨員，就有支配權，黨與政治之糾紛，在此就種了毒不可救藥了。”^⑬《中央

日報》也評論說，一些人認為既然中央黨部是專門指導中央政府的機關，中央政府受中央黨部指揮，那麼，省政府也同樣要接受省黨部的指揮。很多地方黨部與政府的糾紛就來自這種“誤解”與“成見”，“不是省政府的人員想操縱省黨部，便是省黨部的人員想操縱省政府”。^⑤

實際上，在孫中山那裡，所謂“以黨治國”即以“主義”治國，而非以“黨員”治國。^⑥蔣介石進一步明確了“主義”即三民主義。他非常推崇“主義”的作用，強調三民主義是中國的中心思想，甚至將“主義”凌駕於領袖個人之上。^⑦1928年7月，白崇禧在北平市長何其鞏的就職典禮上發表講話，曾有“造成一個黨治的市政府”的表述。不過，這種說法並非特指市政府要聽命於黨部，而是強調北平市政府應以三民主義作指導思想，“市政府用人，均須能明了三民主義、建國大綱、以及總理遺訓，非有較深之認識與信仰不可，各職須用最大努力奉行主義，登用人員，當以人才為標準”。^⑧

黨政之間，本不易區分，國民黨方面從制度設計上對黨政之間劃定了比較明晰的邊界，反而疏遠了二者的關係，“做黨務工作的人，每以辦黨自限；做政治工作的人，又每以行政自限。彼此劃了界綫，分了畛域，久而久之，彼此間便發生了裂痕，甚至弄到彼此不相容的地步”。^⑨胡漢民後來總結說：“黨部與政府之間的關係有些同志也看錯了：他們以為我們是黨員，你們在政府的人，無論如何，總應該受我們指導。政府的人不受指導，或真有什麼不合，黨部中人便憤憤然地說：‘應該對付他一下！’這樣一做，在黨員方面，實在是把自己把自己拖到黨外去了。因為政是黨治下的政，如有不合，黨也只應共同研究改進，斷沒有和外人一樣，彼此對付起來的道理。”^⑩

黨政雙軌體制不能完全解釋北平“辦黨者”與“辦政者”的矛盾根源。相比於其它一些地方，北平多元的權力結構使得雙方的關係更加複雜。南京國民政府統治初期，閻錫山集北平各項權力於一身，不僅市黨部無法插足，即使中央政府也無法直接染指。閻氏兼任平津衛戍總司令，市政府各局官員也多由閻系人馬充任，北平警備司令張蔭梧、公安局長趙以寬、社會局長趙正平都屬閻的老部下，幾乎全面掌控了北平的行政系統。另一親信商震則擔任河北省政府主席，北平一地的主要軍政負責人成為蔣介石與閻錫山交換的政治籌碼。只有馮玉祥系的何其鞏出任北平市長，但在閻系的夾擊中無法施展，後來被迫退出。^⑪在這種局面下，北平的黨務與政務呈現出一種相互對立的二元結構，名義上隸屬中央黨部的北平市黨部與閻錫山實際控制下的市政府共存。掌握地方行政權的市政府是強勢一方，市黨部大多數情況下需要依附於政，求助於政，監督之責，形同虛設。北平政務甚至不受中央管制，更何談甘心接受地方黨部的監督。

在這種情況下，北平的黨政關係已經不能簡單套用國民黨中央的相關紙面規定，很大程度上還取決於蔣介石與閻錫山關係的變化，由此帶來了諸多變數。雙方雖能暫時維持表面一致，但也暗藏洶湧。由於北平市黨部主要負責人並非蔣之嫡系，且多有反抗中央之舉，從閻錫山的立場出發，雖對黨部的很多做法表示不滿，但他並不甘心成為蔣介石整頓北方黨務的工具，不僅未加強力干涉，反而挾此自重，以便向中央索要更多政治籌碼。因此，北平市政府雖佔據強勢地位，但對黨部也常持遷就態度，由此呈現出來的黨政關係一直處於動態變化之中。^⑫可以說，相對於江浙等國民黨統治的核心區域，北平市黨部面臨的外部環境更加複雜，受到的干擾因素也更多。

1928年12月，南京中央一紙命令，調撤北平市黨部全部指委，蔣介石邀請閻錫山、商震等地方實權人物加入，兼任黨部委員。對此，北平市黨部一片反對之聲，閻錫山、商震等人態度曖昧，加之時間緊急，國民黨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召開在即，此次黨部改組未能實現，黨務也陷入停頓狀態達半年之久。直至1929年6月初，新指委才全部上任。在就職儀式上，河北省政府代表崔敬伯表示：“在過去的黨務不能讓吾人滿意，皆由於政府與黨部不能一致，甚至黨的自身，有時亦不能一致，希

望由諸指委宣誓就職之日起,要創造一個新的局面。”^⑥

雖然國民黨中央也不斷採取措施,希望化解黨政之間的隔閡與衝突,但效果並不明顯,這種黨政對立不是短時期內可以糾正的。1930 年中原大戰期間,閻錫山聯合馮玉祥、汪精衛等人在北平再立中央,另立黨統。北平市黨部被關閉,南京國民黨中央在華北的基層組織滲透再遭中斷。中原大戰之後,北平市長胡若愚、平津衛戍司令于學忠等都擔任了黨務整理委員。在訓政體制下,黨不能干政,黨部也不能向政府方面輸送人員,行政人員卻可以進入黨部,兼管黨務,黨部的主體性地位不斷被蠶食,黨務淪為政務的附庸。

三、新青年與舊官僚

國民政府統治初期北平的黨政之爭既源自黨政雙軌的制度造成的結構性矛盾,也與新青年與舊官僚的代際差異密切相關。

北平黨務公開之後,市黨部多為國民革命時期新加入的年輕黨員,九位指委大部分都是學生。據 1929 年 8 月的統計數據,合格黨員總人數為 1,770 人,其中男性佔 93.9%,女性佔 6.1%,二十至三十歲年齡段者佔 76%;職業以學生為最多,佔全數 51%,其中,受過高等教育者超過全數 60%。從職業統計上看,黨員中的學生比例為 51%,超過黨務、司法、行政、教育、警務、政訓、軍官、士兵、農人、工人、商人、醫界、報界、郵務、鐵路等的總和。在北平市黨部最初產生的九位指導委員中,除馬洗繁為政法大學教授外,其餘 8 人均為北京各高校在校學生,後來加入的谷正鼎也剛於 1927 年 8 月在莫斯科畢業後回國不久。^⑧另一方面,黨員黨齡普遍偏短,1924 年之前入黨的黨員只佔 8.98%,而在 1925 年入黨者佔 18%,1926 年入黨者佔 40.7%,1927 年入黨者為 30.4%。從這一數據可知國民革命時期是國民黨在北京迅速擴張的時期。^⑨

國共合作時期,國民黨在北京的發展就呈現出鮮明的“左派”特徵,北伐結束後一位國民黨員評論說:“北方黨務,在未清黨以前,完全很顯然的為共產黨所操縱把持,這是無論黨員與非黨員都知道的。當時共產黨一只手把持著國民黨的黨務,一只手還要發展共產黨的黨務,加以李大釗暗中的運用與指揮,所以弄到北方成為共產黨擴大的活動中心了。工人中的覺悟分子,青年中的覺悟分子,以及黨內的優秀分子,過半是被他們(共產黨)吸收以去。”^⑩

在 1927 年的“清黨”中,相較於長江以南,北方地區的共產黨遭受損失較小,左派受到的衝擊偏弱,“本黨清黨,其實只清到長江以南,長江以北的黨,並未清到;尤其是北方的黨,簡直是清黨的風聲,都未傳到……不過共產黨的黨務,由公開的發展而變為秘密的罷了”。在當時很多人的認知中,國民黨與共產黨很難區分,“一只手拿著國民黨的黨證,一只手拿著共產黨的傳單”,“午後四點列席國民黨的區分部會議,午後十時又參加共產黨的會議”,令人無從分辨,無法查驗。^⑪因此,共產黨以及國民黨的“左派”力量在北方得以較多保存,這也為後來北平市黨部的組織構成與行為模式埋下了伏筆。

南京國民政府對北平確立統治之後,國民黨從“地下黨”變成執政黨,但北平市黨部無法完全擺脫中共的痕迹與影響,與共產黨仍有“混淆”,擔任指委的個別人也被認為有共產黨的嫌疑。同時在政治理念與行為模式上,市黨部的風格仍以“打倒”為主,與社會上普遍認知的“共產派”有很大的相似特徵,甚至被扣上了“準共產黨”的頭冠。^⑫上海《先導月刊》就指出:“北平市黨部指導委員人選……其中有大學甫卒業者,有尚未在中學卒業者,有從前共產黨員。這並非信口雌黃,有俄使館之文件作證,至今連名姓都還沒改”。^⑬“最荒謬者,北平某指委在反日大會演詞中,竟謂本黨兩

大敵人，為西山會議派與無政府主義派，至共黨則不與焉，此誠幼稚滑稽之極者也。”⁷⁴

北平市黨部多為年輕黨員，參加“革命”不久，資歷不深，血氣方剛，無論是在政治理念還是行為模式上，理想主義色彩濃厚，社會輿論常見對年輕黨員行事“輕率”、“操切”、“躁進”的批評。《順天時報》當時報導：“從來北方各黨部之指導員，皆為毫無閱歷之青年學子，以故辦理黨務，不注意對內對外的見地，一味勇氣是逞，致常有越軌行動，一再有使政府自身陷於非常苦境之事”；“從來北方各黨部，非但不服從中央黨部命令，而且暗中活躍，密謀推倒現政府”。⁷⁵《申報》則評論：“（北平）市指委會為青年的，其不妥協之精神有足多者。然同時工作方面，亦不免有忽略之處。”⁷⁶《先導月刊》還列舉了兩則事例：

其作事之幼稚輕躁，聊舉二事證之：（一）第四集團政訓部，因初到北平，鑑於社會上毫無改革後之氣象，乃發起擴大總理紀念週，舉行於中山公園，冀以鼓勵民氣，不意黨部大吃其醋，以為自己的獨角好戲，不應叫別人來代唱，乃暗中誹謗她干涉黨務，明地又在北海公園，發起同樣之擴大總理紀念週以相抵抗。（二）因某要人來平發起之歡迎大會，名稱為“北平各界歡迎革命同志慶祝北伐勝利大會”，但是出錢的義務，確是各界，而大會的主持者，完全為市黨部某某等數人，一手包辦。最可笑者，大會刊印一切之標語傳單等，落款則非“北平各界……”，而為“北平市黨部”一界。至結束時，群起反對，不承認此項印刷費用，幾經疏通，始未釀出風波。⁷⁷

這種情況不只發生在北平，在全國範圍內當時流傳一種說法：“凡行政人員皆老成，凡辦黨同志皆幼稚”。⁷⁸國民革命軍進入北京之初，在京生活的一位北洋舊人黃尊三來到中央公園來今雨軒納涼，聽聞隔座一人大發論議：“謂國民黨中年以上之人，大家均忙於做官發財，黨務奔走乃委之青年稚子，如是欲以黨權支配軍人官吏，如以稚子支配大人，是何可能？”⁷⁹對此，時任北平政治分會秘書長王用賓曾提出一個解決方案“以老同志辦黨，新同志做官”。⁸⁰不過，這一設想很難實現。

與黨部的“新青年”相比，北平市政府是在原京都市政公所、京師警察廳等基礎上改組而成，多由閥系人馬掌舵，尤其是一批北洋“舊官僚”，考慮到“飯碗”問題，競相投入新政權，“北方甫經易幟，庶政停頓，失職之政客文人不下三兩萬人，均欲乘此革命方終、訓政開始時，謀一位置，魚龍漫衍，極盡鑽營之能事。”⁸¹這批“舊官僚”歷經宦海沉浮，熟悉地方政情，更注重實用主義。據曾擔任國民黨《中央日報》社主筆的雷嘯岑回憶，許多北洋舊官僚“只要填寫一張入黨表，身穿一襲中山裝，就成為風雲人物，而以國民黨同志自居”。⁸²

年輕的市黨部與守成的市政府，新青年與舊官僚之間，構成了一種對立關係，在政治利益、行政理念等方面都存在代際鴻溝，互相攻擊、互相輕視。馮玉祥曾在當時的演講中提及：“現在一般人心理，著長服者與著短服者，年老者與青年，均互不信任，以致意見紛歧。”⁸³京津易幟之初，天津：《大公報》，曾刊出一篇《舊都新聞見》，內中談到：“新式之投機分子，固然很多，舊式之奔走鑽營，依然不少。各重要機關，從早至晚，踵門投刺者，多半為求差覓事之人，或稱為閥商舊屬，或謂為供職多年，或臨時恭上條陳，或高呼有權生活”。對於這些人物，閻錫山久歷官場，“尚能相當敷衍”，而白崇禧作為一“嶄新人物”，“殊以接見此輩客人為苦”，見過一次之後，“決不願再見第二次”。⁸⁴1928年7月，北平市黨部曾通電反對啟用舊官僚，通緝熊希齡等人。⁸⁵

新青年與舊官僚之爭的一個焦點是政治理念。國共合作時期，國共兩黨在北平處於地下或半地下狀態，嚴苛的政治環境決定了兩黨的政治基因帶有普遍的激進主義。國民黨的統治在北平確立之後，實際權力被閻錫山等地方實力派把控，對黨部成員來說，很難有作為“執政黨”的自我體

認。“革命尚未成功”對於他們來說，不是一個高遠的口號，而是一個“事實”。因此，他們的工作原則仍堅持以“破壞”與“打倒”為主。他們認為，國民黨作為“革命者”，不應存苟安心理，需要不斷改革、進步，不斷刷新政治，對於舊政治，應先打倒，再建設。他們不斷發出警告，避免重蹈辛亥革命失敗的覆轍。^⑧市黨部民訓會發表的宣言強調：“努力奮發，不顧一切惡化腐化的勢力包圍，大刀闊斧，一往直前，將民眾運動做到紀律化、革命化，有基本的組織，有基本的訓練，轟轟烈烈，在北平開一個民眾的新紀元”。市黨部主辦的《北平民眾》列舉國民黨的敵人包括帝國主義、軍閥、貪官污吏、土豪劣紳、買辦階級、跨黨分子、投機分子、共產黨、無政府黨、西山會議派、國家主義派、遺老派、立憲派、聯省自治派、政學系、交通系、研究系、安福系、外交系以及國民黨黨內外的各種小組織。^⑨如果按照上述認定標準，幾乎所有的既存政治勢力都是被“打倒”的對象。

從國民黨的立場出發，當時正在經歷從革命黨到執政黨的轉型，在執政理念以及運行方式上必然發生相應變化。在1928年11月舉行的紀念總理誕辰大會上，北平特別市黨務指導委員會谷正鼎主張“遵照總理當年不妥協大無畏精神”，“宜用打倒滿清之手段打倒官僚，以鏟除共產黨、帝國主義、軍閥之方法，來鏟除腐化分子”，從而達到實現總理遺志的目的。同在這次集會上，北平政治分會主席張繼則闡明了與谷正鼎相反的一種革命態度與方式，即用“建設”與“博愛”代替“打倒”與“破壞”，在三民主義五權憲法的指導下，“用總理真正的方法，以實現總理的主義”。^⑩

谷、張兩人在同一場合的演講中所表達的不同立場與政治主張實際上並不僅僅是兩個個體之間的區別，更是國民黨內新青年與老同志的代際分歧的直接交鋒。之後不久，張繼再次表示，“現北平有一習尚，動曰打倒某某，反對某某”，他批評這是“共產黨”的方法，宣稱他本人“只問主義是否三民主義，理論是否國民黨的理論”。^⑪在1929年3月召開的國民黨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上，國民黨中央明確宣稱，以前搞的是“革命之破壞”，今後要搞“革命之建設”。^⑫

代際之爭是一個永恒的話題。不管是北平市政府與市黨部，還是國民黨內的新青年與舊官僚，雙方都有各自需要正視的問題。1929年1月，商震在與日本記者談及北平新指委人選時，將當時的國民黨內部分為新舊二派：“新派皆年少氣銳，徒走於理想，而漠視社會實情，往往操之急切，致使一般國民誤會國民黨之真價值，甚或令人疑國民黨亦有苦民越範之舉動。至於所謂舊派，則皆老成持重，穩健和平，往往令人稱為有從來軍閥之氣味。余於新派之不顧實際，操之急切之作法，固所反對，而於舊派之平和辦法，雖表同感，如過於退要，令人疑有類軍閥氣味之辦法，亦所不能贊同。”^⑬幾個月後，北平警備司令張蔭梧在商震、尚武就任北平市指委的典禮上也講過一段類似的話：

現在我國有兩種病態：青年人與老年人，在野者與在位者，辦黨者與執政者，態度不同，主張各異。詳言之，一方太注重事實，太不革命，甚至開倒車；一方則高離事實太遠，專唱高調。余以為，青年及在野者，須注重事實，須有向心力；執政者，須接受青年的理論，須有離心力，然後兩方各能生存，人類始能進化。故盼本黨同志，以理想為向導，以事實為重心，與新指委打成一片，努力前進。^⑭

1929年6月，蔣介石再次來到北平，對北方黨務的觀感很糟糕，“北平與河北的黨務，歷來是最複雜最麻煩的”，“去年雖已公開，但因環境的複雜和人材缺乏，處處也表現幼稚和糾紛。”^⑮為此，他急調陳果夫北上。後來，陳果夫總結北方黨務常常發生糾紛的主要原因時指出，一般青年同志，沒有什麼經驗，“不懂歷史演進的道理，不能依照秩序，常常是想激進，結果是奔得走不通……他們想反對土豪劣紳，但是有時反被其他土豪劣紳所利用，作他們互相攻擊的工具，這個原因就是他們自己站

得不穩，學術修養的工夫太差，而且氣量太狹，值不得注意的事，往往而去小題大做”。在陳氏看來，正是因有如上缺點，導致北方各下級黨部常常被人用不正確的謠言“搖動”。^④

後來，陳之邁在《中國政府》中分析認為：“當訓政時期開始之初……許多下級政府的人員還是軍閥時代遺留下來的官吏，良莠不齊，而在黨部方面朝氣甚盛，求治之心甚急，對於許多下級政府人員均不能愜意，所以在訓政時期，開始的時候下級黨部與下級政府時常發生直接而往往相當尖銳的爭執，甚至於動武，劍拔弩張，各不相讓。”^⑤他們都從代際的角度揭示了南京國民政府統治初期各地黨政糾紛不斷的主要原因。

結 語

南京國民政府統治初期，各地政治情勢差異很大，與中央的關係亦有遠有近，有親有疏，但整體上黨政關係都比較緊張，地方黨部大多處於弱勢，只是在不同區域，黨部權力高低略有不同。比較而言，在國民政府統治的核心區如浙江、江蘇、上海等，國民黨的活動時間較長，組織建設相對完善，一些地方黨組織已經滲入到縣一級，基礎比較穩固，在地方政治格局中的份量更重，影響力與發言權也更強。以上海為例，市黨部有時可以對市政府進行人事方面的滲透，部分黨部人員還可以到市政府擔任局長等要職。^⑥

而在華北、東北以及西南邊疆這些國民黨只實施名義統治的非核心區，軍政大權由地方實力派把持，他們對外來勢力的侵入保持十足的警覺，對中央權力的滲透始終持抵制態度。對於北平而言，情形更加特殊。作為“舊都”，傳統政治運行的慣性仍然強大，各種機構林立，源自不同政治勢力而互不統屬，相互獨立，利益不一。北平市黨部始終處於多方勢力的縫隙與夾擊之中，能够掌握的行政資源非常有限，無力抗衡地方政、軍勢力，只能通過發動民眾運動爭取政治地位與生存空間，因此與地方政軍當局經常發生衝突。當中央取消民眾運動的態度逐漸明朗之後，北平市黨部僅有的行政資源也被剝奪，失去重要行動抓手，終日坐擁虛位，有名無實，逐漸成為一塊“空置”的招牌。“虛化”與“弱化”疊加，最終呈現的是難以避免的“邊緣化”。

北平黨部的弱勢，不僅源於“黨政雙軌”的制度設計以及北平地方政治格局中深層次的結構性矛盾，還與黨政雙方的組織結構、社會基礎等因素相關。市黨部以年輕黨員為主，大體上屬於“五四新青年”一代，多在國民革命時期入黨，懷抱革命理想，行政經驗先天不足。從市黨部自身的發展脈絡上看，主要脫胎於國民黨在北京秘密狀態時期的地下組織，國民黨在北平成為執政黨之後，革命環境與任務、目標等均已發生重大變化，但市黨部仍然延續原有的運行方式與行事風格，保持著較強的激進特徵，與國民黨從革命黨到執政黨的轉型要求並不合拍。同時，黨部內部也因派系鬥爭不斷，一直處於動盪之中。外部環境與自身問題互相交織，也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其抗衡地方當局的實力。

北平市政府建立之初，主要位置多由閥系人馬把持，具體行政人員多以北洋時期的京都市政公所與京師警察廳為基礎改組而來，吸收大量北洋舊人，政治手腕豐富，態度偏重“守成”。黨部新青年與北洋舊官僚之間在執政理念以及人脈資源上都存在明顯的代際鴻溝，理念上與利益上的衝突導致行動上的對立，雙方各不相讓，無法兼容，裂痕不斷擴大，最終無法彌合。

黨務與黨權是1920年代剛剛傳入中國的新生事物，各方對此的認知還比較淺顯，相關各項制度也在不斷完善之中。國民黨在北平的基礎原本就很薄弱，成為執政黨之後，黨部成為北平權力體系中的一個組成部分，但如同一個“闖入的外來者”，並不能被舊都社會接納。北平市黨部的境遇

在一定程度上也是國民黨政權在北平的一個縮影，她只是在名義上確立了統治，但並未能夠真正在北平紮根。市黨部不僅與中央多有對抗，與地方政府以及軍隊也衝突不斷，與北平社會也格格不入。北平民眾對黨務隔膜、冷漠，大多數民眾與黨務難以產生密切關聯。對於舊都子民而言，他們始終缺乏對國民黨“主義”的認同與接受，黨務與北平處於割裂狀態，不能有效滲透，國民黨始終無法擺脫外來政權的色彩。

1930 年中原大戰之後，閻系勢力退出，張學良入駐，北平的權力結構比之先前更加簡化，黨政關係趨於平緩，但這並不意味著問題得到解決，反而是黨權失墮的結果。當黨部甘心自我邊緣之後，黨政衝突確實在淡化。1935 年《何梅協定》達成之後，國民黨中央勢力全面撤出華北，北平市黨部的使命也走向終結。此後一直到抗日戰爭全面爆發，北平基本保持著比較鮮明的割據、半獨立色彩。而從全國範圍看，各地黨部的持續“走弱”都是一個不可逆轉的歷史趨勢。

①1928 年 6 月 20 日，國民黨中央政治會議第 145 次會議決議，北京改稱北平，北京特別市黨部隨之更名為北平特別市黨部，本文簡稱北平市黨部或“市黨部”。

②相關研究可參見王奇生《黨政關係：國民黨黨治在地方層級的運作（1927-1937）》，北京：《中國社會科學》，2001 年第 3 期；周斌：《1928 至 1929 年的反日會》，北京：《近代史研究》，2004 年第 2 期；齊春風：《北平黨政商與濟南慘案後的反日運動》，北京：《歷史研究》，2010 年第 2 期；杜麗紅：《南京國民政府初期北平工潮與國民黨的蛻變》，北京：《近代史研究》，2016 年第 5 期。

③葉飛鴻主編：《丁惟汾先生史料彙編》，附錄一“丁惟汾先生大事年表”，台北，2014 年，第 3394 頁。

④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國國民黨第一、二次全國代表大會會議史料》上冊，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86 年，第 245~246 頁。

⑤王建偉：《1920 年代國共合作與國民黨組織在北京的早期發展》，成都：《社會科學研究》，2021 年第 3 期。

⑥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錄》（4），廣西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0 年，第 13 頁。

⑦《國民黨北京市黨部昨日公開舉行第一次會議》，北京：《北京益世報》，1928 年 6 月 7 日。

⑧《北京市黨部成立紀事》，天津：《大公報》，1928 年 6 月 9 日。

⑨《平市指委梁黃徐等辭職》，天津：《益世報》，1928

年 8 月 6 日。

⑩《北平要訊》，上海：《申報》，1928 年 8 月 17 日。

⑪《國內要聞·北平黨潮爆發》，上海：《申報》，1928 年 8 月 23 日。

⑫《青天白日旗下之京津·黨的工作》，天津：《國聞週報》，第 5 卷第 23 期（1928 年 6 月 17 日）。

⑬⑭《北京市黨部最近工作》，北京：《京報》，1928 年 6 月 14 日。

⑮⑯立乎：《可憐的北平市黨部》，上海：《新評論》，第 19 期（1928 年 9 月 15 日）。

⑰豈明：《通信》，北平：《語絲》，第 4 卷第 28 期（1928 年 7 月 9 日）。

⑱許恪儒整理：《許寶衡日記》第 3 冊，北京：中華書局，2010 年，第 1250 頁。商，即商震。

⑲《北平禁貼標語 政分會遵照蔣電辦理》，天津：《益世報》，1928 年 8 月 11 日。

⑳《北平指委會之工作》，天津：《益世報》，1928 年 8 月 10 日。

㉑《市黨部請辦冷孫》，北平：《北京益世報》，1928 年 11 月 18 日。

㉒《五團體請市府逮捕冷孫 商協等會推代表謁何其莘》，北平：《北平日報》，1928 年 11 月 15 日。

㉓《市府無權逮捕商會長》，北平：《新晨報》，1928 年 11 月 21 日。

㉔《市黨部民訓會昨開會務會》，北平：《北平日報》，1928 年 12 月 1 日。

㉕《中央派向道來平 視察河北及北平黨務》，南京：《新中華報》，1929 年 2 月 15 日。

- ②⑤《北平市黨部請求市政府協助經費》，天津：《益世報》，1928年8月13日。
- ②⑥《本館要電三·河北黨部之糾紛》，上海：《申報》，1928年9月18日。
- ②⑦⑤④《北平市黨部電請 保障各地黨務工作人員》，北平：《北平日報》，1928年9月9日。
- ②⑧《中央財委會議 平市指委呈請增加經費不准》，南京：《新中華報》，1929年1月10日。
- ②⑨《平市黨費昨日撥到》，北平：《北平日報》，1929年4月24日。
- ③⑩《北平市黨部經費問題》，北平：《北平日報》，1929年5月28日。
- ③⑪《市黨部查賬委員會》，北平：《北平日報》，1929年4月16日。
- ③⑫《平市黨證》，北平：《北平日報》，1929年6月13日。
- ③⑬《市指委會經費增加》，北平：《北平日報》，1929年8月23日。
- ③⑭《北平觀潮雜記》，天津：《大公報》，1928年12月25日。
- ③⑮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印：《（二）指令浙江省執行委員會》，南京：《中央黨務月刊》，第16期（1929年11月）。
- ③⑯鍾聲、唐森樹：《試論南京國民政府訓政前期（1928-1937）的地方黨政糾紛》，河南開封：《史學月刊》，1999年第2期。
- ③⑰《本館要電二·北平黨務雜訊》，上海：《申報》，1928年8月11日。
- ③⑱《北京特別市黨部宣布厲行清黨》，北京：《順天時報》，1928年6月16日。
- ③⑲《北平市黨務指委會民訓委會宣言》，北平：《北京益世報》，1928年7月24日。
- ④⑩《各工會紛紛成立》，北京：《順天時報》，1928年6月26日；《市黨部指導下各工會風起雲湧》，北平：《順天時報》，1928年6月28日。
- ④⑪《北平總工會訓練工友 禁止罷工怠工》，上海：《民國日報》，1928年8月11日。
- ④⑫王奇生：《黨員、黨員與黨爭：1924—1949年中國國民黨的組織形態》，北京：華文出版社，2010年，第152~155頁；齊春風：《國民黨中央對民眾運動的壓制與消解（1927—1929）》，北京：《中國社會科學》，2016年第8期。
- ④⑬⑤⑭⑯榮孟源主編：《中國國民黨歷次代表大會及中央全會資料》（上），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85年，第534頁；第786頁；第635頁。
- ④⑭《白崇禧對北平政治分會之重要提案》，北平：《北京益世報》，1928年7月12日。
- ④⑮《閻錫山下令解散平津工會》，天津：《大公報》，1928年8月17日；《平津工會實行解散》，上海：《民國日報》，1928年8月18日。
- ④⑯《黨部工會紛向中央請示》，北平：《京報》，1928年8月18日。
- ④⑰《北平市黨務指委會為軍警解散工會宣言》，北平：《新晨報》，1928年8月22日。
- ④⑱艾：《北平各工會一律封閉！》，上海：《前進》，第1卷第7期（1928年9月1日）。
- ④⑲孫科：《辦黨的錯誤和糾正》，南京：《中央黨務月刊》，第29期（1930年12月）。
- ⑤⑩⑤⑪胡漢民：《胡漢民自傳》，北京：中華書局，2016年，第174~175頁；第156~157頁。
- ⑤⑪曾養甫：《本黨今後努力之途徑》，南京：《中央週報》，1930年新年增刊。
- ⑤⑫《中央遍令尊重黨紀》，北平：《北平日報》，1928年10月7日。
- ⑤⑬胡漢民：《革命理論與革命工作》，武漢：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1928年，第5~6頁。
- ⑤⑭聲華：《如何提高黨權？》，上海：《建國》，第13期（1928年8月11日）。
- ⑤⑮《葉楚傖演講黨政相互的關係》，南京：《中央日報》，1928年6月9日。
- ⑤⑯雪崖：《省黨部的地位問題》，南京：《中央日報》，1928年3月30日。
- ⑥⑩中山大學歷史系孫中山研究室編：《孫中山全集》第8卷，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第282頁。
- ⑥⑪蔣中正：《我們為甚麼要黨？我們為甚麼要以黨治國？》，天津：《國聞週報》，第6卷第27期（1929年7月14日）。
- ⑥⑫黃嘉謨編：《白崇禧將軍北伐史料》，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第343~344頁。
- ⑥⑬胡漢民：《黨外無政 政外無黨》，天津：《大公報》，

1929年2月21日。

④胡漢民：《訓政期間黨部的責任如何》（在立法院紀念週之講演），南京：《中央日報》，1930年3月8日。

⑤這樣一種人事安排為北平後來成為中原大戰期間北方反蔣集團聚集地與大本營奠定了重要基礎。不過，此時的閻雖一家獨大，與中央貌合神離，但也面臨著馮玉祥系、桂系軍事力量的制衡。

⑥張皓：《北平臨時分會的設置與撤銷：國民黨各派對華北的角逐》，太原：《晉陽學刊》，2011年第5期。

⑦《本市指委宣誓就職》，北平：《華北日報》，1929年6月9日。

⑧齊春風：《黨政商在民眾運動中的博弈——以1928—1929年的北平為中心》，北京：《近代史研究》，2010年第4期。

⑨《北平黨員登記統計》，南京：《中央週報》，第67期（1929年9月16日）。

⑩⑪革子：《再論北方黨務》，北平：《革命新聲》，第17期（1929年9月10日）。

⑫⑬呂立言：《黨軍到後之北平現象》，上海：《先導月刊》，第1卷第4期（1928年9月15日）。

⑭述文：《北方黨務之錯誤及今後整理之方針》，北平：《革命新聲》，創刊號（1929年1月1日）。

⑮《河北省市黨部改組之索隱》，北平：《順天時報》，1928年12月22日。

⑯《國內要聞·北平黨潮爆發》，上海：《申報》，1928年8月23日。

⑰《浙江黨務指委會對五次全會的建議》，南京：《中央日報》，1928年8月3日。這一時期蔣介石也經常批評黨員“幼稚無識”，“不顧政治之現實而徒憑一己之理想”。分別見《蔣介石日記》1928年12月30日，1929年3月27日，美國斯坦福大學藏。不過，中央黨部秘書王子壯對此似乎並不認同，他認為蔣介石對黨務工作者不信任，“似一切黨員均為幼稚無能也者”，導致他們鮮有從政機會。由於缺乏歷練，“焉得而不幼稚”？參見《王子壯日記（手稿本）》第3冊，1936年5月28日，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1年，第149~150頁。

⑱黃尊三著，譚徐鋒整理：《黃尊三日記》（下），南京：鳳凰出版社，2019年，第728頁。

⑲《政分會對黨務辦法 以老同志辦黨新同志做官》，北平：《京報》，1929年2月14日。

⑳《北伐成功後之北方情況》，上海：《申報》，1928年6月28日。

㉑雷嘯岑：《憂患餘生之自述》，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82年，第75頁。

㉒馮玉祥之演講》，上海：《申報》，1928年8月5日。

㉓《舊都新聞見》，天津：《大公報》，1928年6月17日。

㉔《北方要人之不安》，上海：《時事新報》，1928年6月12日；《北平公開以後，黨務進行》，南京：《中央週報》，第6期（1928年7月16日）。

㉕《北平市黨部民訓會之宣言》，上海：《申報》，1928年8月1日。

㉖養誠：《認清北平的革命環境》，北平：《北平民眾》，第15期（1928年12月10日）。

㉗《北平總理誕辰紀念大會》，天津：《大公報》，1928年11月13日。

㉘《張繼之去 關於閻來》，北平：《北京益世報》，1929年2月27日。

㉙《商震對日記者之談話》，天津：《益世報》，1929年1月14日。

㉚《商震尚武昨宣誓就職 張明經代表中央監誓》，天津：《大公報》，1929年6月9日。

㉛《蔣主席最近對黨務之重要指示》，南昌：《宣傳週報》，第25期（1929年7月8日）。

㉜《北方黨務情形》，天津：《國聞週報》，第6卷第35期（1929年9月8日）。

㉝陳之邁：《中國政府》第1冊，上海：商務印書館，1946年，第33頁。

㉞蔣寶麟：《南京國民政府時期上海市政府的人事構成與權力格局》，北京：《近代史研究》，2018年第6期。

作者簡介：王建偉，中國人民大學歷史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北京 100872

[責任編輯 陳志雄]